易方达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3年封闭战略配售混合（LOF）
场内简称	易基配售
基金主代码	161131
交易代码	16113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7月5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449,355,786.7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9年3月29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运作期内主要采用战略配售和固定收益两种投资策略。基金将深入分析战略配售股票的投资机会，通过综合分析行业景气度、行业竞争格局、公司基本面、治理状况、估值水平、业务持续性和盈利确定性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市场未来走势等判断，精选战略配售个股，并在锁定期结束后选择适当的时机卖出。在债券投资方面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类属配置方面，基金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供求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和调整；在券种选择上，基金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可错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实施利极主动的债券投资管理。本基金还将积极关注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的投资机会并进行合理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南	田曾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010-67595096
传真		020-85104666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3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52,107,952.44
本期利润	754,654,722.5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0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0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6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835,839,797.2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6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2%	0.07%	3.43%	0.68%	-2.91%	-0.61%
过去三个月	0.80%	0.07%	-0.94%	0.90%	1.74%	-0.83%
过去六个月	3.01%	0.09%	16.09%	0.92%	-13.08%	-0.83%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67%	0.08%	9.25%	0.90%	-3.58%	-0.8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7月5日至2019年6月30日）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8年7月5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三部分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2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易方达”）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总部设在广州，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大连等地设有分公司，并全资拥有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易方达始终专注于资产管理业务，通过市场化、专业化的运作，为境内外投资者提供专业的资产管理解决方案，成为国内领先的综合性资产管理机构。易方达拥有公募、社保、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等业务资格，是国内基金行业为数不多的“全牌照”公司之一，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指数投资、量化投资、混合资产投资、海外投资、多资产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纪玲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丰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助理	2018-07-05	-	10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研究员。
肖林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07-05	-	11年	本科学士，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交易员、运作支持专员，研究部研究员，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胡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鑫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丰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	2018-07-05	-	13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兼债券研究员、固定收益研究部负责人、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助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信利1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付浩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权益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投资经理	2018-07-05	-	22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国际金融部职员，深圳和讯创业研究咨询有限公司管理咨询项目经理，湖南证券投资银行总部项目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策划部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总部副总经理、养老金与专户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公募基金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科瑞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62次，其中61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1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年上半年经济数据月度间波动较大，但整体表现平稳，经济呈现逐步企稳的特点。一季度，受益于增值税改革和地方政府专项债的提前发行，工业生产和社融数据均有显著的改善，并带动市场对经济企稳回升的强烈预期。进入二季度后，4、5月份经济数据连续走弱，显示经济仍面临较强的下行压力。虽然6月份单月数据再度出现好转，但是整体看二季度经济数据较一季度有明显走弱，基本面整体回到探底企稳的状态。从结构上看，房地产投资维持在相对偏高水平，成为支撑上半年经济相对稳定的重要力量。制造业投资相对偏弱。基建投资从2018年的快速下滑轨道脱离，但向上的支撑作用非常有限。社会消费品零售数据受汽车消费数据好转的影响，连续两个季度有所改善。通胀相对平稳，食品价格有所走高，但非食品有下行压力，显示整体的需求端并不强。

债券市场方面，跨年后随着货币政策持续宽松，资金成本下行，同时伴随经济、金融数据的改善，债券收益率先下后上，并出现明显的陡峭化。信用级别利差有显著的压缩，尤其是长期限的城投品种。5月份之后中美贸易谈判恶化及随后的经济数据下行，消除了债券市场对经济快速回升的担忧，收益率出现平行下行，基本回到年初水平。整体看上半年级别利差收窄、期限利差扩大，2-5年信用债券获得相对较好的投资收益。

权益市场方面，一季度出现快速的上涨行情，上证综指上涨23.9%，创业板指上涨35.4%，中证转债上涨17.5%。4月下旬之后，受贸易战负面因素影响，市场转而下跌，5月中旬之后转入震荡行情。整体上看上半年上证综指上涨19.45%，创业板指上涨20.87%，中证转债上涨13.3%。

操作上，组合债券方面维持了中短端、高流动性资产为主的配置思路，在给组合提供流动性的同时获取安全的票息收益。权益方面，组合保持了仓位稳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567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0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0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我们认为基本面处于震荡寻底的过程中，经济有望延续目前平稳偏弱的状态，货币政策维持稳健宽松，债券市场收益率水平也有望在目前中枢水平震荡。

债券市场看不到明显的风险因素。我们认为政策面在房地产和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上相对严格的控制基调使得经济周期出现大幅回升的可能性非常低。而房地产、制造业投资、出口等传统拉动经济增长的领域都存在一些负面的下行因素。房地产受棚改货币化比例降低以及相对偏严的政策基调的影响，制造业投资和出口则受到中美贸易不确定性的影响。因此经济数据在目前的位置仍然存在向下的推动力。在此基础上，货币政策难以出现明显的收紧。

另一方面，我们也不认为在不出现外部冲击的情况下，中国经济基本面会再度出现快速下滑的情形。在经历了过去几年的产能出清之后，经济本身的增长动能在持续恢复。今年上半年的数据也显示经济本身处于企稳的状态中。结合政策面对经济下行的容忍度有所提高，货币政策有望在目前水平维持，大幅放水的可能性也不高。因此我们可能也难以预期债券市场收益率水平能够在短期出现快速的下行。

对应到债券市场，我们认为收益率水平大概率处于震荡或阶段性走强行情。从品种上看，震荡环境下信用债券仍然是更好的投资品种。适度的杠杆水平也能够带来较好的收益增强。

实际操作中，考虑到债券市场趋势性机会有限，组合操作将以积极提升综合收益为主，适当提升债券仓位。品种选择上将以高等级信用品种和银行存单为主，通过期限选择、个券选择积极提升组合综合收益水平。权益方面，我们将积极根据市场情况选择参与配售的投资标的，在控制下行风险的同时为投资人获取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首席运营官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主动权益板块、固定收益板块、指数量化板块、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与合规管理总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719,405.14	7,926,871.25
结算备付金	35,922,847.54	158,518,772.77
存出保证金	994.00	305,815.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719,066,207.23	27,946,528,036.00
其中：股票投资	673,596,907.23	380,797,536.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6,045,469,300.00	27,565,730,5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506,168,130.99	451,159,962.5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52,949.62	-
资产总计	27,263,930,534.52	28,564,439,45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24,000,000.00	3,487,052,839.41
应付证券清算款	311,695.18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116,380.50	2,129,314.29
应付托管费	634,914.17	638,794.3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8,231.51	176,411.46
应交税费	891,226.59	1,107,372.25
应付利息	-	4,308,156.45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08,289.32	141,000.00
负债合计	1,428,090,737.27	3,495,553,888.1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4,449,355,786.76	24,437,410,355.79
未分配利润	1,386,484,010.49	631,475,214.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35,839,797.25	25,068,885,570.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263,930,534.52	28,564,439,458.17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7月5日，2018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2018年7月5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567元，基金份额总额24,449,355,786.76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一、收入	795,080,585.82
1.利息收入	492,330,047.7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66,262.74
债券利息收入	491,049,823.2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13,961.74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03,768.0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542,736.90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1,823,816.5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484,847.7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546,770.0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减：二、费用	40,425,863.31
1. 管理人报酬	12,653,147.81
2. 托管费	3,795,944.39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30,725.83
5. 利息支出	23,055,962.1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3,055,962.15
6. 税金及附加	716,248.08
7. 其他费用	173,835.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4,654,722.51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4,654,722.5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7月5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437,410,355.79	631,475,214.22	25,068,885,570.0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54,654,722.51	754,654,722.5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945,430.97	354,073.76	12,299,504.7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945,430.97	354,073.76	12,299,504.73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449,355,786.76	1,386,484,010.49	25,835,839,797.25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7月5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晓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会计机构负责人：邱毅华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926号《关于准予易方达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注册的批复》进行募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基金合同》于2018年7月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4,437,410,355.79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4,420,284.40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易方达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除买入证券市场和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债券、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653,147.8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616,574.99

注：1.封闭运作期内基金管理费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每年计提的管理费和托管费合计不超过4000万元，若当年计提的费用合计已达到4000万元，则当年内不再计提管理费和托管费。

2.开放运作后基金管理费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795,944.39

注：1.封闭运作期内基金托管费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3%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每年计提的管理费和托管费合计不超过4000万元，若当年计提的费用合计已达到4000万元，则当年内不再计提管理费和托管费。

2.开放运作后基金托管费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	-	-	7,409,000,000.00	682,149.70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活期存款	2,719,405.14	153,611.16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8.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236	红塔证券	2019-06-26	2019-07-05	新股流通受限	3.46	3.46	9,789	33,869.94	33,869.94	-
601319	中国人保	2018-11-08	2019-11-18	新股战略配售流通受限	3.34	8.63	74,850,000	249,999,000.00	645,955,500.00	-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无抵押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1,424,000,000.00元，于2019年7月1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